

湖南警察学院 2022 年专升本免试生测试 及录取工作方案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2022 年湖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湘教发〔2022〕3 号）《关于做好我省 2022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考通〔2022〕10 号）《湖南警察学院 2022 年专升本考试招生章程》《湖南警察学院 2022 年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实施方案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原则

（一）坚持科学选拔。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培养规律，采用多样化的考察考核方式方法，确保生源质量。

（二）坚持公平公正。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公正、结果公开、监督机制健全，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坚持客观评价。根据学院特色与对免试生的具体要求，综合素质考核应尽可能量化，或有明确的等次结果。

（四）坚持以人为本。维护考生切身利益，增强服务意识，提高管理水平。

二、组织领导

成立专升本免试生测试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学院党委书

记、院长任组长，主管副院长、纪委书记担任副组长，院级领导担任考点疫情防控总指挥，教务处、院办公室、纪委、招生就业处、学生工作处、后勤处、保卫处等部门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，具体承担组考的相关任务。

成立测试专家组，由主管副院长担任组长，组员从校内和校外知名专家教授选取。

三、测试对象

依据专业人才培养要求，组织对报考我校、且在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测试费的专升本免试生进行综合能力测试，取得的测试成绩作为录取的依据。退役大学生士兵荣立三等功及以上的考生可免于参加综合测试。

四、具体测试安排

根据新冠疫情防控要求，本次测试采取线上的方式进行，具体安排如下。

（一）测试时间

2022 年 4 月 12 日 8:00 开始。

（二）测试平台

腾讯会议平台。

（三）测试标准

综合评价满分 100 分，其中面试 80 分，查阅个人资料 20 分。具体测试方式、测试要素及分值等见下表：

测试方式	时间	题型	题量	测试要素	分值
面试	10 分钟	综合分析题、组织计划协调题、应急应变题等	3	逻辑思维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及情绪稳定性等个性特征	80
查阅个人材料				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、学习成绩、工作、获奖等情况。	20
总分					100

(四) 测试流程

1. 所有考生将个人材料扫描成 PDF 文档，整理到一个压缩文件夹，命名为“XXX（考生姓名）免试生个人材料”，于 4 月 8 日前，发送至邮箱 jwc@hnpolice.com；纸质稿于 4 月 10 日前邮寄至湖南警察学院教务处刘老师收（地址：长沙市远大三路九号；手机：18890026512；邮编：410138）。材料包括：考生自我介绍（300 字以内），在校或服役期间的表现、学业成绩单、获奖情况（以上 3 项需考生就读学校校领导或教务部门负责人签字、单位盖章），对报考专业的认识或思考（1000 字以内），以及佐证材料复印件。逾期不再受理。

2. 所有考生于 4 月 8 日前实名加入微信群：警院专升本面试联系群，群二维码见附件，相关通知均在群里发布。

3. 4 月 10 日前，组织评委专家查阅个人材料，并进行评分。

4. 4 月 11 日下午 14:30，组织腾讯会议线上测试，所有考生准时进入指定会议房间，按要求进行设置。

5. 4 月 12 日上午 8:00，所有考生进入指定候考会议室进行抽签。考生按抽签顺序，由主持人通知进入面试室进行面试，面试结束评委专家进行现场评分后可以离开。

6. 督察组以管理员身份对远程面试进行全程监督，全程录音录像，确保测试安全、公平开展。

(五) 考生纪律

1. 考生提前准备好面试环境，面试环境为封闭房间，房间内除考生外不得有其他人。考生应准备好“双机位”，即考生正面和背面各设置一台摄像头。

2. 线上测试对考生进行“两识别”，即人脸识别、人证识别。

3. 考生应在规定时间登录指定考场报到。超过时间未报到的，按弃权处理。

4. 考生在线上测试期间全程关闭通讯工具，不得与外界联系。

5. 考生应服从统一管理，遵守考试纪律，文明应考，不得做违反考试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事情。

以上规定，如果违反，视情节轻重取消本次考试资格或

宣布本次考试成绩无效；有违法行为者，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五、录取规则

录取工作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及“学校负责、纪委监督”的机制组织进行。录取规则如下：

1. 依据考生综合评价的得分，从高到低择优录取；
2. 退役大学生士兵荣立三等功及以上的考生优先录取。

湖南警察学院

2022 年 4 月 4 日

附件：

警院专升本面试联系群二维码

